公司代码:601869　　公司简称:长飞光纤
债券代码:175070　　债券简称:20长飞01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长飞光纤	601869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	长飞光纤光缆	06869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梁冠宁	熊军
电话	027-68789088	027-68789088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光谷大道9号	湖北省武汉市光谷大道9号
电子信箱	IR@yofc.com	IR@yofc.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5,443,852,201	13,775,899,595	12.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789,993,123	8,788,220,362	0.02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284,923	-645,711,533	-57.83
营业收入	3,406,755,726	3,318,908,436	2.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2,579,869	436,797,231	-39.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4,422,629	270,137,995	-9.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7	5.21	减少2.2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58	-39.6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	0.58	-39.66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4,00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华信邮电科技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73	179,827,794	179,827,794	无	
荷兰德拉克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3.73	179,827,794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2.63	171,537,349	0	无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82	119,937,010	119,937,010	无	
宁波睿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66	12,616,290	0	无	
宁波睿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87	6,620,700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0.38	2,916,147	0	无	
宁波睿麒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33	2,465,345	0	无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晟利5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0.32	2,394,542	0	无	
宁波睿越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22	1,698,91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宁波睿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睿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睿麒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睿越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间拥有共同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而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长飞01	175070	2020年8月27日	2023年8月28日	5	3.5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资产负债率(%)	41.12	35.09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7.09	16.39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5年至2018年,受惠于中国电信运营商进行的大规模移动4G网络及固定宽带网络铺设,中国光纤光缆行业实现了较快的增长。2018年下半年后,4G网络建设及光纤入户已过高峰,而5G大规模建设尚未开启,光纤光缆需求增速急剧放缓。同时,市场主要供应商在前期扩产的产能集中释放,致使供需关系由前期的短缺转为过剩,进而导致2019年的光纤光缆产品平均价格下降超过40%。2020年,运营商已开启5G规模建设,对光缆的需求预计将有所增长,但行业产能在优化及调整仍需一段时间方可完成。随着5G建设加速带来的需求增长、行业产能在极限施压下逐步优化、公司相关多元化及国际化战略的坚决实施,公司预计将实现长期可持续的发展。

1、成功实施疫情防控,生产经营快速恢复

本公司总部及主要预制棒产能均位于湖北省内,在2020年第一季度受到了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较大影响。自2020年1月湖北省实施严格疫情防控措施后,本公司严格执行疫情期间封闭管理要求,同时全力保障客户需求,积极履行社会责任,降低疫情对公司的负面影响。随着疫情在境内的逐步改善,公司位于湖北省内的办公及生产经营场所已于3月中旬开始逐步恢复生产经营。4月初,公司员工到岗率已超过95%。

2020年第二季度,公司在持续进行疫情防控的基础上紧抓生产,拓展客户,尽力弥补第一季度疫情造成的损失,经营业绩实现了快速恢复。公司2020年第二季度营业收入由2020年第一季度的约12.24亿增长78.25%至21.82亿,2020年上半年营业收入达34.07亿,相比去年同期增长约2.65%。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由2020年第一季度的约-717万增长至2.63亿。其中,公司2020年第二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相比去年同期增长119.61%,且高于2019年任一季度。

2、行业需求企稳回暖,短期价格持续承压

2020年,随着5G规模建设的开启及网络中数据流量的增长,光纤光缆需求增速相比2019年明显改善。根据工信部于2020年7月发布的数据,三家国有电信运营商2020年上半年新建5G基站25.7万个,截至6月底全国累计5G基站数量达到41万个,5G建设步伐不断加速。而疫情在对2020年第一季度国内市场需求及网络铺设带来一定影响的同时,也促使因线上办公、企业等互联网用户使用数据量持续提升,对网络质量优化带来了新的要求。根据工信部于2020年7月发布的数据,今年上半年,移动互联网累计流量达745亿GB,同比增长34.5%;6月当月户均移动互联网接入流量(DOU)达到10.14GB/户,同比增长29.3%,比上年12月份高1.55GB/户。截至6月末,全国光缆线路总长度达到4,890万公里,同比增加7.6%,保持稳步增长。

@

图1:2019-2020年6月移动互联网接入月流量及户均流量(DOU)情况(数据来源:工信部)

@

图2:2018-2020年6月末光缆线路总长度发展情况(数据来源:工信部)

在中国移动于2019年3月进行的针对普通光缆产品的集中采购中,其需求总量约为1.05亿芯公里,其中本公司中标位次为第六位,获分配份额比例约为4.4%。而在中国移动于2020年7月进行的针对普通光缆产品的集中采购中,其需求总量约为1.19亿芯公里,相比前次增长约13%,其中本公司中标位次为第一名,获分配份额比例约为19.4%。

而在供给方面,光纤光缆产能过剩的格局并未在2019年得到结构性改善,市场竞争仍然激烈。在上述中国移动集中采购中,光缆平均价格进一步下降约30%。该等极限施压的价格将充分考验光纤光缆公司的生产技术水平及成本管控能力,有助于平衡供需关系,促进行业长期健康发展。但在短期,将对行业利润水平形成较大压力。

3、持续推进技术进步,巩固行业领先地位

面对2019年中国移动集中采购后有压力的市场价格,公司持续优化OVD及VAD工艺,加强在预制棒产品生产中的效率领先优势,积极实施降本增效。公司2020年上半年毛利率为24.96%,高于2019年全年毛利率23.60%。

面对未来更具挑战的价格水平,公司将充分利用自身技术优势,一方面持续改善成本结构,保持行业领先的市场地位和利润水平;另一方面加大对G.655、G.657、G.654.E等利润率较高的通信光纤光缆产品的市场拓展力度,实现差异化竞争。

4、开拓相关多元化业务

目前,国内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蓬勃发展。除5G网络外,工业互联网、数据中心等领域亦拥有广阔的市场机遇。根据Cisco发布于Global Cloud Index 2016-2021报告中的预测,全球产生的数据流量将从2016年的6.8ZB增加到2021年的20.6ZB,年均增速达到25%,而其中超过70%的数据发生在数据中心内部。根据全球领先的IT研究与顾问咨询公司Gartner的预测,至2022年中国公有云市场将达到约266亿美元,2018年至2022年年均增长率达41%,高于同期全球年均增长率19%。2020年4月,阿里云宣布未来三年将投入人民币2,000亿元,用于云操作系统、服务器、芯片、网络等重大核心技术研发攻坚和面向未来的数据中心建设;2020年5月,腾讯宣布将在未来五年投入人民币5,000亿元,用于新基建项目进一步布局,其中包括陆续在全国新建多个百万级服务器规模的大型数据中心。

数据中心数量及规模的快速增长,将带动其内部数据传输所用多模光纤及综合布线服务的需求。本公司的PCVD工艺在生产芯径更大、内部结构更为复杂的多模光纤中独具优势,公司多模光纤相关产品销量稳步增长、市场份额保持领先,且利润水平较高的OM3、OM4、OM5等中高端产品在国内市场得到加速普及。而在数据中心综合布线方面,本公司2020年上半年参与多家主流互联网企业数据中心布线建设。

5G铺设及数据中心建设的加速将同步带动对电信、数通光模块的需求。在光模块市场,公司通过内生与外延结合的方式进行业务拓展和规划,构建自身研发团队及规模产能。今年上半年,公司已中标境内运营商光模块集中采购项目,目前生产交付正常。

5、深入实施国际化业务

2020年上半年,公司海外业务在面临严峻挑战的情况下实现增长。一方面,公司产能及出口运输受到第一季度境内疫情防控措施影响,生产经营情况不及预期;另一方面,在境内疫情好转、经济恢复之时,海外疫情持续蔓延,境外运营商网络铺设放缓,影响其对光纤光缆产品的采购及本公司海外网络工程项目的实施。面对挑战,公司坚决推进国际化战略,上半年海外业务收入达到人民币8.95亿元,相比去年同期增长17.8%,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达26.28%。公司国际业务团队克服重重困难,直面疫情风险,持续推进位于秘鲁及菲律宾等地的海外系统集成工程项目。2020年上半年,海外系统集成工程实现收入达到人民币0.70亿元,相比去年同期增长550.9%。与此同时,疫情影响仍在持续,公司将重点关注东南亚、非洲、南美等目标市场中经济发展、运营商状况、汇率变动等风险因素。

疫情在给海外市场带来挑战的同时,亦提供了未来需求持续增长的机会。受防控措施影响,数字化办公、远程交流、居家娱乐等需求显现,对通信网络质量的要求显著提升。根据CRU于2020年7月发布的预测,发展中国家市场2019年至2024年对光纤光缆需求年均复合增长率为7%。公司将紧抓海外长期需求增长机遇,确保国际化战略的深度实施,持续提升海外业务收入占比。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869　　证券简称:长飞光纤　　公告编号:临2020-033
债券代码:175070　　债券简称:20长飞01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0年8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议案材料等已按照《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送达各位董事审阅。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2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2名(其中4名独立董事),会议由董事长马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逐项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个月之中期业绩公告》

同意公司按照上市地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编制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个月之中期业绩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www.hkexnews.hk)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2020年半年度财务报表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35)。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1、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1869　　证券简称:长飞光纤　　公告编号:临2020-034
债券代码:175070　　债券简称:20长飞01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0年8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议案材料等已按照《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送达各位监事审阅。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逐项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个月之中期业绩公告》

同意公司按照上市地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编制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个月之中期业绩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www.hkexnews.hk)的公告。

与会监事认为:

1、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中的各项经济指标及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反映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公司编制和审议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3、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公司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的规定。

4、未发现参与2020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公司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2020年半年度财务报表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公司《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与会监事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35)。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3、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1869　　证券简称:长飞光纤　　公告编号:临2020-035
债券代码:175070　　债券简称:20长飞01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对于2018年7月通过首次公开发行A股募集的资金(以下简称"募集资金")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编制了《关于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七、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证监会《关于核准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060号)的核准,本公司于2018年7月16日公开发行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75,790,51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6.7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24,364,522元,扣除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发行费用总计人民币130,027,348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894,337,174元,此款项已于2018年7月16日汇入本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上述资金已经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毕马威华振验字第1800350号验资报告。

(二)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当前余额

2020年1-6月,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05,333,196元,其中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人民币66,110,834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39,222,362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912,592,844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0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到账金额人民币1,894,337,174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18,255,670元,系募集资金银行存款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八、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维护投资者的权益,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二)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已与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国家开发银行湖北省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武昌支行和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中心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已与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本公司之子公司长飞光纤潜江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

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均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拟定,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0年6月30日,协议各方均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本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监管专户内的余额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募集资金监管专户,本公司与保荐机构及银行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三方监管协议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专户")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已将下列募集资金三方监管专户余额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专户。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户名称	银行账户账号
交通银行湖北省分行营业部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421860158018800069416
招商银行武汉分行武昌支行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02790008131060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后湖支行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8111501012100488966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中心支行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828006866014
国家开发银行湖北省分行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42101560039812640000 42101560039812640000

2、四方监管协议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四方监管专户")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已将下列募集资金四方监管专户余额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募集资金四方监管专户。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户名称	银行账户账号
交通银行湖北省分行营业部	长飞光纤潜江有限公司	421860158018800069741

九、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参见本报告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

于2018年10月26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569,239,539元。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披露的《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18)。于2019年1月,上述募投项目先期投入金额569,239,539元已完成置换。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分别于2018年8月23日及2018年8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合格投资产品。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499,990,000元购买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单位大额存单产品。

本公司于2019年10月3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合格投资产品。于2019年度及2020年1-6月,本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保本理财产品。

2020年1-6月期间,本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的具体情况及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到期收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省直支行	中银人民币保本理财产品	20,000,000	10/4/2020	12/5/2020	63,12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省直支行	中银人民币保本理财产品	50,000,000	16/1/2020	17/2/2020	149,04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省直支行	中银人民币保本理财产品	80,000,000	13/12/2019	13/1/2020	238,466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保本理财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本公司的募集资金账户。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所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实施完毕并结项,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39,222,362元(包括利息收入),为募集资金净额的2.1%。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规定,公司决定将上述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续公司将按合同约定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尚未支付的尾款及质保金。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十、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十一、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相关信息的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特此公告。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八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894,337,17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5,333,19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2,592,84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长飞光纤潜江有限公司自主预制棒及光纤产业化二期、三期扩产项目	不适用	1,400,000,000	1,400,000,000	1,400,000,000	66,110,834	1,379,033,308	-20,966,692	99%	2019年12月	注2	是	否
偿还银行贷款	不适用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	300,000,000	–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194,337,174	194,337,174	194,337,174	–	194,337,174	–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节余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39,222,362	39,222,362	39,222,362					
合计	—	1,894,337,174	1,894,337,174	1,894,337,174	105,333,196	1,912,592,844	18,255,67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于2018年10月26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569,239,539元。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披露的《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18)。上述募投项目先期投入金额569,239,539元已于2019年1月完成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于2019年10月3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合格投资产品。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保本理财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已全部归还至本公司的募集资金账户。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专户的资金余额(包括尚未支付的项目尾款及质保金,以及理财利息收入)人民币39,222,362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将按合同约定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尚未支付的尾款及质保金。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不包含实际已先期投入、截至2020年6月30日已完成置换的金额。

注2:2020年1-6月,长飞光纤潜江有限公司自主预制棒及光纤产业化二期、三期扩产项目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285,877,523元。

注3:与实际募集资金到账金额人民币1,894,337,174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18,255,670元,系募集资金银行存款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公司代码:603555　　公司简称:*ST贵人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贵人	603555	贵人鸟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苏志强	颜春红
电话	0592-5725650	0592-5725650
办公地址	厦门市湖里区泗水道629号翔安商务大厦18楼	厦门市湖里区泗水道629号翔安商务大厦18楼
电子信箱	ir@k-bird.com	ir@k-bird.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784,634,699.58	3,930,336,891.53	-3.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9,256,841.85	489,243,631.52	-34.74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97,425.69	-19,596,372.05	不适用
营业收入	552,945,833.72	810,094,883.91	-31.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1,068,986.76	-58,370,653.08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3,872,629.61	-87,265,852.13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41	-3.59	减少35.8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62	-0.0929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62	-0.0929	不适用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5,807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贵人鸟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76.22	479,115,000	0	质押	474,420,0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未知	2.8	17,581,694	0	未知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贵人鸟1号员工持股单一资金信托	未知	2.09	13,152,517	0	未知		
贵人鸟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7	10,500,000	0	质押	10,500,000	
王建	未知	0.75	4,686,294	0	未知		
龚启谷	未知	0.24	1,500,000	0	未知		
廖才元	未知	0.16	975,558	0	未知		
袁喜保	未知	0.15	964,600	0	未知		
陈松森	未知	0.15	950,000	0	未知		
茹宝珍	未知	0.13	791,300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贵人鸟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林清辉、丁翠圆夫妇,林清辉系林天福的弟弟。贵人鸟集团(香港)有限公司、贵人鸟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林氏家族成员,存在关联关系。贵人鸟集团一致行动人林思恩先生合计持有的本公司股票61.38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0.1%)均于2015年7月、8月通过二级市场购入。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	14贵人鸟	122346	2014年12月3日	2019年12月3日	646,938,000	7.00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资产负债率	91.15	87.20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0.33	-5.22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由于存在流动性问题,公司无法按照约定的还款的期限履行还款义务,截至目前,"14贵人鸟"公司债余额6.47亿元、PPN债券余额5亿元以及银行贷款余额14.10亿元已全部发生逾期。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激烈的市场竞争以及疫情影响,叠加公司融资困难、资金紧张的的局面,传统贵人鸟品牌终端业务拓展乏力,公司经营业绩继续出现亏损。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55,294.58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1.7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16,106.90万元,比上年同期相比,亏损金额进一步增加。

生产经营方面,一方面,公司管理层通过减员增效、控制各项费用支出以及加大资金回笼力度等,尽量维持生产经营的稳定;另一方面,公司继续梳理销售渠道,继续关闭终端高亏店铺,同时寻求当地优质的经销商进行合作,以帮助拓展终端市场。尽管如此,公司的现金回款并不乐观,与供应商的货款结算周期仍在延长,公司无法按时发放员工工资,经营状况未发生实质性的好转。

债务方面,由于"14贵人鸟"公司债及"PPN"违约,债券持有人向司法机构提起诉前财产保全,公司所持有的房产、土地、子公司和参股公司股权以及股权投资基金已基本处于冻结状态,导致公司部分银行贷款到期后未能从银行再办理续贷业务;同时,由于流动性紧张,公司未能偿还各家银行的贷款本金和利息,公司在各家银行的贷款本金余额合计14.10亿元已全部逾期。由于债务逾期,多家公司债持有人、PPN持有人以及银行已向法院或仲裁机构提起诉讼、仲裁。目前,公司所被冻结、质押的资产163,329.15万元面临被司法强制执行的风险。

公司原计划通过处置可变现资产的方式筹措资金,包括处置持有的一级市场股权投资基金——动域资本、子公司股权——名鞋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仓储物流工业厂房——惠南仓库和内坑工业园,由于市场低迷以及资产价值高,处置的难度和不确定性很大,报告期内,资产处置未有实质性的进展。

8月12日,公司收到债权人泉州市奇皇星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皇星"或"申请人")的《通知书》,因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并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奇皇星公司已向法院提出对公司进行重整的申请。

重整程序以挽救债务人企业,保留债务人法人主体资格和恢复持续盈利能力为目标,如果能通过重整程序妥善化解公司债务风险,公司将重新步入健康发展的轨道。因此,申请人向法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为公司化解目前的危机与风险提供良好的契机。在法院受理审查案件期间,公司将配合法院对公司的重整可行性进行研究和论证,并制定切实可行的生产经营方案,依法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努力保障现有债权人的利益,稳定客户资源,以避免重整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如果法院裁定公司进入重整,公司将充分配合法院及管理人的重整工作,并依法履行债务人的法定义务,在平衡保护各方合法权益的前提下,积极与各方共同论证解决债务问题的方案,同时将积极争取有关方面的支持,实现重整工作的顺利推进。公司最终的债务重组方案将以管理人提交法院及债权人会议的重整计划草案为准,公司将力争通过重整计划草案的执行,在最大程度上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改善公司的经营状况,努力化解退市风险。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中"五、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555　　证券简称:*ST贵人　　公告编号:临2020-054
债券代码:122346　　债券简称:14贵人鸟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8月28日上午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9日以专人、电子邮件或传真的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表决的董事6人;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林天福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董事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3555　　证券简称:*ST贵人　　公告编号:2020-055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9月15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9月15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厦门市湖里区泗水道629号翔安商务大厦18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9月15日

至2020年9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聘任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2020年8月2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555	*ST贵人	2020/9/8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股东授权委托书(委托书格式请参见附件1:授权委托书)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应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由其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委托书格式请参照附件1: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采用此方式登记的股东请留联系电话号码(须在2020年9月10日下午16:30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出席会议时凭上述登记资料签到。

2、登记时间:2020年9月10日上午9:00至11:30,下午12:30至15:00;

3、登记地点:厦门市湖里区泗水道629号翔安商务大厦18楼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2、联系人:颜春红　　电话:0592-5725650 传真:0592-2170000

特此公告。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9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聘任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555　　证券简称:*ST贵人　　公告编号:临2020-056
债券代码:122346　　债券简称:14贵人鸟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成立于1985年,2012年3月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大信在全国设有29家分支机构,在香港设立了分所,并于2017年发起设立了大信国际会计网络。大信拥有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以及首批获得H股企业审计资格的事务所,具有近30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为胡咏华先生。截至2019年12月31日,大信从业人员总数4134人,其中合伙人112人,注册会计师1178人,注册会计师较上年增加74人。注册会计师中,超过700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3.业务规模

2018年度业务收入13.01亿元,为超过10,000家公司提供服务。业务收入中,审计业务收入11.34亿元、证券业务收入4.42亿元。上市公司2018年报审计148家(含H股),收费总额1.76亿元,主要分布于制造业、信息传输及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平均资产额99.44亿元。大信具有公司所在行业的审计业务经验。

4.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为2亿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大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2016-2019年度,受到行政处罚1次,行政监管措施12次,未受到过刑事处罚和行业自律处分。

(二)项目成员信息

1.项目组人员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朱劲松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具有证券业务服务经验,承办过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证券业务的审计工作。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邱桂华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具有证券业务服务经验,承办过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证券业务的审计工作。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质量控制复核人员

拟安排合伙人冯发明担任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该复核人员拥有注册会计师资质,具有证券业务质量复核经验,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3.独立性和诚信情况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定期轮换符合规定。最近三年,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未受到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三)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同上一期审计费用保持一致,即年度审计收费为110万元,年度内控审计收费为50万元,差旅费由公司据实报销。本次收费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各级别工作人员在本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为基础计算的。

二、拟续聘/变更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在选聘会计师事务所过程中的履职情况及审查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审查,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经验和资质,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关于本次续聘会计事务所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事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业务相关执业资质,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20年度审计要求。因此,我们同意将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本次聘任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行审计业务过程中,能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执业准则的规定,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的审计机构。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特此公告。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9日